



GOME  
国美电器 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

# 全面领先

二零一一年中期报告

股票代码: 00493

## 目錄

財務摘要及業務概覽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財務資料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19
中期簡明綜合利潤表	20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	2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2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7
額外資料	
權益披露	69
購股權計劃	72
主要股東之權益	73
其他資料	74
公司資料	78

# 財務摘要及業務概覽

## 財務摘要

	2011年上半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上半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b>29,806</b>	24,873
毛利	<b>3,729</b>	2,674
綜合毛利率*	<b>18.34%</b>	17.04%
經營活動之利潤	<b>1,597</b>	1,249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b>1,252</b>	962
每股盈餘		
- 基本	人民幣 <b>7.4</b> 分	人民幣6.4分
- 攤薄	人民幣 <b>7.4</b> 分	人民幣5.8分
每股中期股息	人民幣 <b>2.2</b> 分	-

\* 綜合毛利率 = (毛利 + 其他收入及利得) / 收入

## 業務概覽

- 我們繼續大步推進和執行五年戰略規劃，提升整體股東價值
- 我們加快擴張步伐，加大門店網絡的覆蓋
- 我們實施了ERP工程，提升供應鏈架構及增強運營效率
- 我們大力發展電子商務，保持市場的領先地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要

報告期內，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國美」）遵循年初提出的「厚積薄發，領先2011」戰略指導方針，借助良好的外部經營環境，在網絡覆蓋、業務轉型、基礎設施建設、電子商務等領域都取得了良好的業績。截止報告期末，本集團門店數量由2010年底的826間增長至938間，其中新開門店131間，關閉低效率門店19間。此外，通過實施門店改造和自主營銷等策略，單店經營質量獲得進一步提升，可比門店的銷售收入獲得7.42%的增長。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約人民幣29,806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4,873百萬元增長19.83%。母公司擁有者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1,252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962百萬元增長30.15%。

本集團在年初制定的各項措施，都得到了良好的實施，除上面所述的加大網絡覆蓋及門店改造以外，重點還包括：(1)加強經營多渠道及多模式業務的能力，本集團在今年上半年相繼推出電子商務網站庫巴網及國美電器網上商城，鞏固了本集團的市場領先地位；(2)加強核心零售能力，ERP Leader領航者工程（「ERP工程」）於2011年7月1日在部份試點已經成功實施，預計年本年內將全面上線，藉此提高本集團整體的管理能力及減低運營成本；(3)實施差異化經營，積極推動ODM、OEM體系建設，通過產品差異化來實現利潤差異化及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4)進一步推進與供應商之間的信息化對接及進一步改善與供應商的關係。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經營環境及市場潛力

##### 政策環境

2011年國民經濟整體表現良好，同時作為第十二個五年計劃的開局之年，國家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各項改善民生和拉動內需的政策包括，1,000萬套保障房的建設、「家電下鄉」、「以舊換新」及「節能惠民工程」等，這些政策的持續實施及推行範圍的不斷擴大，有效地帶動了消費的增長。依據官方公佈資料顯示，報告期內中國GDP增長9.6%；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16.8%，達到人民幣8.58萬億元（以上均為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

管理層相信，以上的各項政策將進一步促進家電零售市場的發展。本集團也將憑藉旗下多個實力強大的經營品牌，以線上線下銷售及服務網絡組合，結合不斷創新完善的經營模式和盈利模式，令本集團銷售保持高速穩定增長。

##### 行業環境

目前，家電零售行業正處於平台網絡的擴張和整固期，同業競爭的是零售效率。同時，我們也看到，國外大型連鎖電器賣場的進駐及新興的電子商務模式迅速發展也加劇了整個家電零售行業的競爭。產業鏈利益正重新分配，零供雙方在合同模式及終端掌控等方面的博弈將會影響到未來整個家電行業的格局。

針對這樣的局面，管理層認為，零售行業的競爭核心主要集中在銷售網絡佈局、供應鏈完善及商品管理水平上。因此本集團將持續實施門店網絡規模擴張，大力推動同店增長，繼續推進業務模式轉型，並建設能支持本集團未來高速發展的信息系統。持續將規模優勢有效地轉化為供應鏈的優勢及商品管理的優勢。在這個擴張與轉型的階段，嚴格把控風險，確保在穩定的態勢中高速發展，實現銷售的高增長和利潤的穩定增長以確保本集團在行業內的領導地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經營優勢分析

#### 最有價值品牌

2011年6月，中國企業品牌研究中心在北京舉行了2011年C-BPI(中國品牌力指數)行業第一品牌發佈會，本集團品牌因「歷史積澱深厚，擁有近25年的發展歷程，為我國家電連鎖業的發展及百姓生活品質的提升做出了突出貢獻」而以645.7分榮膺「2011年度C-BPI電器城第一品牌」。另外，本集團旗下永樂電器也位列電器城品牌第三。這充分顯示了本集團強大的品牌競爭力和影響力。

本集團一直在積極地為製造企業與消費者之間搭建快捷及專業的服務通道，企業的一切經營活動均以消費者需求為出發點，關注購物體驗，滿足消費者心理與情感認同，使國美品牌形象逐步向更專業及更有活力的方向發展。

#### 高效擴張的門店網絡

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快了對門店網絡的拓展，並對已有網絡實施進一步優化，繼續推動門店轉型，完善全國市場的佈局。門店網絡拓展遵循的基本原則是：在一級市場，主要以開發大店及超級大型旗艦店(「新活館」)為主，創造一種新的購物體驗；在二級市場，在保證供應鏈支援到位的基礎上，加大開店速度。

管理層認真貫徹落實了年初所制定的開店目標，在2011年上半年，本集團新開門店131間，相比去年同期的39間門店有大幅度的增加。同時對原有門店網絡進行優化，對經營不善及低效虧損門店繼續推行關閉政策，2011年上半年關閉門店19間。另一方面，本集團延續2010年的門店購物環境改善政策，對現有一級市場門店進行大規模改造。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累計改造了337間現有門店為「新模式店」，改造了18間現有門店為新活館，在對二級市場的185家門店進行升級改造計劃(「185工程」)當中，共累計改造了112間門店，極大地滿足了顧客的購物體驗。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銷售網絡已經覆蓋全部218個大、中城市，擁有門店數量938間，其中在消費能力較強的一級城市達到576間。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938間門店的營業面積總和為3,323,000平方米，平均單店面積為3,543平方米。

此外，截至本報告期末，如包括494間並非在本集團架構內經營的非上市國美集團門店(不包括香港及澳門地區的門店)及59間大中電器門店。本集團運營的門店總數達到1,491間，合計覆蓋了全國364個大、中城市。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本集團全國零售網絡 截至2011年6月30日

網絡發展情況：

	集團總數	國美	永樂	蜂星
旗艦店	104	86	18	0
標準店	789	662	127	0
專業店	45	4	1	40
合計	938	752	146	40
其中：一級市場	576	432	110	34
二級市場	362	320	36	6
淨增門店	112	74	18	20
新開門店	131	86	22	23
其中：一級市場	69	37	13	19
二級市場	62	49	9	4
進入城市總數	218	185	55	6
其中：一線城市	26	20	9	1
二線城市	192	165	46	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門店列表：

區域	旗艦店	標準店	專業店	合計
北京	10	47	0	57
上海	10	64	1	75
天津	11	26	0	37
成都	6	49	0	55
重慶	6	34	0	40
西安	4	30	40	74
瀋陽	5	28	0	33
青島	5	26	0	31
濟南	3	23	0	26
深圳	3	79	0	82
廣州	4	116	2	122
武漢	5	30	1	36
昆明	3	19	0	22
福州	4	32	0	36
廈門	1	30	0	31
河南	3	33	0	36
南京	2	37	0	39
無錫	3	7	0	10
常州	2	11	0	13
蘇州	4	16	0	20
合肥	2	9	0	11
徐州	1	14	0	15
唐山	0	11	0	11
蘭州	5	9	0	14
溫州	2	9	1	12
總計	104	789	45	93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強化電子商務

近幾年來，我國電子商務發展迅速，預計2011年全年，也將達到高雙位數的增長。有鑑於此，本集團將2011年作為電子商務發展元年，迅速構建起面向未來的電子商務體系。

報告期內，本集團相繼推出了自己的電子商務平台庫巴購物網(www.COO8.com)及改版上線的國美電器網上商城(www.gome.com.cn)，並在上半年取得了理想的業績。管理層相信，只要我們牢牢抓住電子商務的本質及核心競爭力，圍繞用戶需求建立供需鏈，加強服務體系以及與上游供應商研發製造系統的無縫對接，充分發揮「B2C+實體店」融合的電子商務運營模式優勢，必將領跑電子商務行業並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家電零售領域的領先地位。

### 快速信息化建設

經過一年的調試準備工作，本集團實施的ERP工程於2011年7月1日正式在部份試點成功上線，為本集團精細化運作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加速推進本集團商業模式的變革。本集團計劃於本年底之前完成所有分支機構的ERP系統切換，這將進一步確立本集團在家電零售行業信息化建設最領先企業的地位。

作為我國家電連鎖行業的開創者和領導者，新ERP系統的成功上線，不僅是本集團信息化建設的重大成果，也成為中國零售企業打造具有國際化核心競爭力的標誌。新系統將大幅提高本集團的專業化水平，加速實現零售商與消費者、供應商三者之間的無縫對接，從而提高了整條供需鏈的效率，降低成本，最終消費者和供應商都將從中受益。

### 實施差異化經營

差異化經營始終是本集團戰略發展的核心，本集團正在以主推、包銷、定制、OEM、ODM及商品配件等多種供應鏈協同模式推進與相關重要廠家的差異化戰略合作，整合整體的競爭能力和資源，將能使本集團平台有效延伸至更廣及更深的市場。目前，本集團已與包括海爾、三星、LG、夏普、三洋、伊萊克斯及美菱等廠家簽訂超大規模的差異化商品經營合作協議。本集團通過引進強勢品牌和市場潮流的新品類提升了產品的豐富度，滿足消費者的個性需求，也同時獲得更高的銷售毛利。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良好的供應商關係

2011年，本集團繼續加強與供應商之間的供應鏈優化，由本集團開發的國美供應商平台(「GSP」)已成功上線，該平台將本集團的進銷存系統、物流系統及服務系統等，與供應商實現了全面信息化對接，這將提升供應鏈效率並降低運營成本，進一步改善與供應商的關係。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強與供應商的深度合作，繼海爾、三星、LG、夏普及美的等知名品牌相繼加入本集團新型戰略合作模式的陣營後，三洋彩電也在本年初與本集團簽訂了五年深度合作協議，以探索高度協同的創新合作模式。在向商品經營模式轉型過程中，本集團與供應商之間在需求預測、研發、生產、銷售、售後及雙方優質資源互補等方面進行全面的供需鏈合作，以促進家電供應鏈和需求鏈的無縫融合。

報告期內，本集團前五大供應商(按品牌計)採購額佔總採購額約為33.12%，與2010年同期的32.95%相比，基本保持穩定。

### 良好的企業管治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升企業的管治水平。於2011年6月10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對董事會架構作出了適當的調整，經調整後，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使本集團未來的發展策略能夠充分地在董事會層面建設性地討論與制定並被管理層更好地執行，有利於企業管治水平的提升及企業的長期穩定發展。

### 優秀的人力資源

截至2011年6月底，本集團共有員工57,982名，隨着業務規模增長及精細化管理的需求，本集團亦加強了人力資源管理和開發。為配合擴張戰略實施，本集團實施了店長培訓計劃，報告期內共培訓合格店長繼任人選850人，副店長繼任人選1,802人。為提升零售服務水平，本集團的零售培訓學校(「SOL」)在全國增至73家。為支持ERP系統的上線，本集團搭建多元化的E-learning學習平台並持續推進終端培訓標準化及系統化。這些措施都充分滿足了本集團在發展的過程中對人才隊伍建設的培訓需求。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9,806百萬元，相比2010同期的人民幣24,873百萬元，上升19.83%。加權平均營業面積約為3,111,000平方米，每平方米收入為人民幣9,581元，比2010年同期的人民幣9,197元增長4.18%。報告期內，本集團有669間門店合資格用作可比較門店，實現收入人民幣24,202百萬元，比2010年同期的人民幣22,531百萬元上升7.42%。

本集團各品類收入佔總收入比如下：

	2011年上半年	2010年上半年
佔銷售收入比例：		
影音	<b>29.83%</b>	30.49%
空調	<b>13.50%</b>	13.44%
冰洗	<b>17.01%</b>	16.91%
通訊	<b>14.29%</b>	14.10%
白小	<b>11.32%</b>	10.89%
電腦	<b>6.89%</b>	6.81%
數碼	<b>7.16%</b>	7.36%
合計	<b>100%</b>	100%

#### 銷售成本及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6,077百萬元，佔銷售收入的87.49%，比2010年同期的銷售成本率為89.25%有所下降。毛利約為人民幣3,729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674百萬元，上升39.45%，毛利率為12.51%，比去年同期的10.75%增長1.76個百分點。毛利率的提升，主要由於本集團陸續規範了與供應商之間的合同，將原來自合同外的收費轉為合同內，將收入直接反映在毛利當中。另外，差異化產品的持續增加也拉升了整體的毛利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各品類毛利率如下：

	<b>2011年上半年</b>	2010年上半年
影音	<b>13.56%</b>	11.54%
空調	<b>13.75%</b>	10.67%
冰洗	<b>12.86%</b>	11.24%
通訊	<b>9.25%</b>	8.86%
白小	<b>14.44%</b>	13.56%
電腦	<b>8.68%</b>	6.45%
數碼	<b>12.11%</b>	9.92%
合計	<b>12.51%</b>	10.75%

### 其他收入及利得

報告期內，本集團取得其他收入及利得約人民幣1,737百萬元，較2010年同期的人民幣1,564百萬元上升了11.06%，其中來自供應商部份佔銷售收入比例為3.65%，比去年同期的4.43%有所下降，主要是因為本集團在期內規範與供應商合同讓更多的收入直接反映在毛利當中。

下表列示其他收入及利得概要：

	<b>2011年上半年</b>	2010年上半年
佔銷售收入比例：		
來自供應商的收入	<b>3.65%</b>	4.43%
管理及採購服務費：		
- 來自非上市國美集團	<b>0.62%</b>	0.56%
- 來自大中電器	<b>0.14%</b>	0.18%
空調安裝服務管理費收入	<b>0.21%</b>	0.24%
租賃總收入	<b>0.38%</b>	0.36%
政府補貼收入	<b>0.17%</b>	0.19%
其他	<b>0.66%</b>	0.33%
合計	<b>5.83%</b>	6.29%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綜合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綜合毛利率達到了18.34%，相比2010年同期的17.04%，提升了1.30個百分點，毛利率的大幅度提升帶動了綜合毛利率的提升，也反映了產品差異化經營的優勢，規模效益以及運營效率的進一步提高。

###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營費用(包括了營銷費用，管理費用及其他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3,869百萬元，佔整體銷售收入的12.98%，較去年同期的12.02%上升0.96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期內快速開店引起的租金費率上漲以及改善員工薪酬待遇增加的人工成本率上升。

下表列示了經營費用概要：

	2011年上半年	2010年上半年
佔銷售收入比例：		
營銷費用	<b>10.35%</b>	9.45%
管理費用	<b>1.93%</b>	1.84%
其他費用	<b>0.70%</b>	0.73%
合計	<b>12.98%</b>	12.02%

### 營銷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各項營銷費用總計約人民幣3,086百萬元，佔銷售收入的10.35%，比2010年同期的9.45%，增加0.90個百分點。營銷費用增長最主要是由於薪酬的較大幅度增加所致，相比去年同期，薪酬佔銷售收入的比例上升了0.65個百分點，大規模的門店擴張，原由供應商委派的促銷員轉為本集團自僱的銷售人員及整體員工待遇的持續改善是人工成本上升的主因。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列示了營銷費用概要：

	<b>2011年上半年</b>	2010年上半年
佔銷售收入比例：		
租金	<b>3.94%</b>	3.87%
薪酬	<b>2.77%</b>	2.12%
水電費	<b>0.63%</b>	0.71%
廣告費	<b>1.06%</b>	0.98%
送貨費	<b>0.61%</b>	0.50%
其他	<b>1.34%</b>	1.27%
合計	<b>10.35%</b>	9.45%

### 管理費用

隨着本集團經營規模的擴大以及加強精細化管理的需要，管理費用隨之有所上升。報告期內，本集團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576百萬元，佔銷售收入的比重為1.93%，較2010年同期的1.84%上升0.09個百分點。本集團加強了對管理費用的控制力度，依然將管理費用控制在行業內較低水平。

### 其他費用

本集團的其他費用主要為營業稅、銀行費用、滙兌損失等，報告期內其他費用約為人民幣207百萬元，佔銷售收入的比重為0.70%，較2010年同期的0.73%略有減少。

### 經營活動之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經營活動利潤約為人民幣1,597百萬元，比2010年同期的人民幣1,249百萬元上升27.86%，主要得益於綜合毛利率的較大提升及保持經營費用率在合理水平。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收益淨額

報告期內，受可換股債券在被贖回或被轉換成公司股份後利息支出減少的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收益淨額約為人民幣69百萬元，而2010年上半年則為財務虧損淨額人民幣104百萬元。另外，利息收入也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68百萬元上升11.90%至本報告期的人民幣188百萬元。

### 稅前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1,666百萬元，相比2010年同期的人民幣1,256百萬元增長32.64%。稅前利潤率也從去年的5.05%增加0.54個百分點至5.59%。

### 所得稅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計提的所得稅支出約為人民幣422百萬元，比2010年同期的人民幣293百萬元有所增加。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有效稅率，處於合理水平。

###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的淨利潤及每股盈餘

報告期內，本集團母公司擁有者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1,252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962百萬元增長30.15%。淨利潤率為4.20%，比去年同期的3.87%增長0.33個百分點。每股基本盈餘為人民幣0.074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0.064元增長15.6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8,398百萬元，相對2010年末的人民幣6,232百萬元增長了34.76%。穩健的業績成長及有效的付款週期控制使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得以持續增長。

### 存貨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存貨金額約為人民幣8,521百萬元，比2010年末的人民幣8,085百萬元增長5.39%。存貨週轉天數由2010年上半年的50天增加到本報告期的約58天，主要由於二級市場門店增多，配送供應鏈加長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金額約為人民幣2,406百萬元，相比2010年末的人民幣2,446百萬元，略降了1.64%。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金額約為人民幣18,474百萬元，比2010年末的人民幣16,900百萬元上升了9.31%。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為約123天，相比2010年同期的130天減少7天。

### 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性開支約共人民幣377百萬元，比2010年上半年所耗用的資本開支人民幣154百萬元增加了144.81%，主要由於本集團在期內加速了門店網絡的擴張所致。

### 現金流量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量約為人民幣2,403百萬元，對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126百萬元減少23.13%。

投資活動耗用的現金淨流量約為人民幣470百萬元，相對於2010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7百萬元增加了219.73%，主要由於本集團在期內加速了門店網絡的擴張所致。

報告期內，由於沒有耗用資金作贖回可換股債券，因此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量約為人民幣207百萬元，而2010年上半年耗用的現金淨流量則為人民幣3,018百萬元。

### 股息分派及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7仙（相等於人民幣2.2分（「中期股息」），合共約港幣454,937,000元（相等於人民幣378,335,000元）。

現時董事會預計派息率將維持本集團有關財政年度的可分派利潤約30%。然而，某一財政年度的確實派息率將由董事會考慮各因素包括可以取得的投資和收購機會等，而全權酌情釐定。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或然負債與資本承擔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另有約人民幣165百萬元的資本承擔。

### 外幣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所有收入及大部份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然而，由於人民幣兌換美元的匯率持續上升，故集團持有的港元及美元短期存款於期內錄得匯兌損失。本集團已採取了有效的措施來減低該風險。本集團的庫務政策是只於潛在財務影響對本集團重大時方才管理其外匯風險（如有）。

本集團管理層估計，本集團現時少於10%採購進口產品，而該等產品為向中國分銷商間接採購，交易乃以人民幣結算。

### 財務資源與資本負債比例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運營資金、資本開支及投資所需要的現金來自手頭現金、經營活動產生現金、可換股債券及計息銀行貸款，其中可換股債券及計息銀行貸款主要以人民幣以及固定息率結算。

截至2011年6月底，本集團的總借貸為人民幣2,124百萬元（即計息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在總借款中，其中人民幣234百萬元須於1年內償還，人民幣1,890百萬元須於1年以後償還。本集團的籌資活動繼續得到各銀行的支持。

於2011年6月30日，負債與權益總額比率，以本集團借貸總額人民幣2,124百萬元，與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5,727百萬元的百分比表示，由2010年12月31日的13.87%略降至13.51%。

### 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2011年6月底，本集團的應付票據及中國境內銀行借款以其人民幣6,235百萬元的定期存款，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40百萬元的若干存貨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96百萬元的若干樓宇及自持物業作為擔保。本集團的應付票據及中國境內銀行借款合計為人民幣12,949百萬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展望及前景

2011年是國家十二五開局之年，國家經濟結構轉型的序幕已經拉開。本集團順應宏觀經濟的發展潮流，遵循年初提出的「厚積薄發，領先2011」的戰略指導方針，堅定地執行未來五年發展規劃。我們將大力進行規模擴張，大力推動同店增長，繼續推進業務模式轉型，持續將規模優勢有效地轉化為供應鏈的優勢及商品管理的優勢。在這個擴張與轉型的階段，嚴格把控風險，確保在穩定的態勢中高速發展，實現銷售的高增長和利潤的穩定增長。

本集團將在保持全國家電零售行業領先地位的前提下致力於進一步完善在一級市場的門店網絡佈局，積極開拓二級市場，於適時時機向經濟發達的三四級市場滲透，通過在一二級市場的同時發力，繼續引領中國家電連鎖行業。

隨著本集團旗下電子商務網站 - 庫巴購物網及改版的國美電器網上商城在本報告期內相繼上線，本集團將「B2C+實體店」相融合的電子商務運營模式正式推向市場，目標是將電子商務平台建設成為行業最具影響力的線上銷售網絡，引領電器行業發展方向，滿足新興消費群體對電器消費的需求。

為支撐門店網絡極速擴張和電子商務的發展，本集團還會合理規劃和推進區域性物流基地的建設，並配以現代化的信息管理，滿足未來發展對物流及信息流的需求。

本集團於2010年啟動ERP工程，已經取得了階段性的成果，計劃在本年底之前完成所有分支機構的ERP系統切換。屆時，我們將利用這一全球領先的軟件系統充分挖掘經營過程中在採購、倉儲、銷售和後台管理等各個環節有價值的信息，為本集團未來發展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撐。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將進一步推動和完善從賣場經營向商品經營的轉變，加強門店經營能力的提升，繼續推進門店改造，實現產品的分類管理。推進與重要供應商之間在採購方面的深度合作，使雙方的經營成本持續下降，同時降低消費者的購買成本。通過新的信息系統管理，本集團將能更精準地挖掘消費者的需求，通過分析分佈於全國的終端門店和電子商務平台的經營情況，洞察消費需求並與供應商共享，從而指導供應商的原材料採購及產品的研發生產，實現整條產業鏈的「即需即採」和「即需即供」，從而減低庫存及降低產業鏈成本。

在服務方面，本集團加強了集電話、網絡、短信、電郵及傳真等於一體的多媒體客戶服務平台建設，推行行業顧客服務及區域服務模式，強化家電顧問式服務等專業項目。針對新ERP系統上線，推行送貨、安裝及維修全程跟蹤管理，搭建全方位服務體系。本集團將繼續優化服務產品結構，持續提升服務能力，來全面提高顧客滿意度。

##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18樓  
電話：(852) 2846 9888  
傳真：(852) 2868 4432

致：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緒言

我們已對刊於第20頁至第68頁的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資料作出審閱，該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2011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當日止6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利潤表、全面利潤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應按照相關條例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有關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董事需要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此中期財務資料提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議的審閱業務約定書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的審閱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作出。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宜之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所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確保我們將獲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結果，我們並無察覺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1年8月29日

# 中期簡明綜合利潤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b>29,805,550</b>	24,873,283
銷售成本		<b>(26,076,876)</b>	(22,199,502)
毛利		<b>3,728,674</b>	2,673,781
其他收入及利得	4	<b>1,737,076</b>	1,564,031
營銷費用		<b>(3,085,535)</b>	(2,350,793)
管理費用		<b>(575,847)</b>	(457,068)
其他費用		<b>(207,123)</b>	(180,558)
經營活動之利潤		<b>1,597,245</b>	1,249,393
財務成本	6	<b>(118,727)</b>	(271,707)
財務收益	6	<b>188,148</b>	167,871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損失	20(i)	<b>(233)</b>	(92,351)
贖回可換股債券之利得		-	202,578
稅前利潤	5	<b>1,666,433</b>	1,255,784
所得稅支出	7	<b>(421,779)</b>	(293,458)
本期利潤		<b>1,244,654</b>	962,326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着		<b>1,251,849</b>	962,326
非控股權益		<b>(7,195)</b>	-
		<b>1,244,654</b>	962,32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每股盈餘	8		
- 基本		<b>人民幣7.4分</b>	人民幣6.4分
- 攤薄		<b>人民幣7.4分</b>	人民幣5.8分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利潤		<b>1,244,654</b>	962,326
其他全面收入／(損失)			
其他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10	<b>35,438</b>	(25,650)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b>25,490</b>	161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損失)，經扣除稅項		<b>60,928</b>	(25,489)
本期全面收入合計，經扣除稅項		<b>1,305,582</b>	936,837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b>1,312,777</b>	936,837
非控股權益		<b>(7,195)</b>	—
		<b>1,305,582</b>	936,837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6月30日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9	<b>3,735,320</b>	3,556,163
投資物業		<b>833,440</b>	830,611
商譽		<b>4,030,771</b>	4,014,981
其他無形資產		<b>113,271</b>	116,157
其他投資	10	<b>163,148</b>	127,710
長期租賃預付款項		<b>392,775</b>	387,784
遞延稅項資產		<b>38,405</b>	39,513
委託貸款	11	<b>3,600,000</b>	3,648,000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12,907,130</b>	12,720,919
<b>流動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b>200,000</b>	-
存貨	13	<b>8,521,108</b>	8,084,97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4	<b>148,353</b>	206,102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5	<b>2,405,538</b>	2,446,051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16	<b>117,259</b>	251,290
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份	20	<b>7,116</b>	7,349
抵押存款	17	<b>6,235,256</b>	6,268,1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b>8,398,193</b>	6,232,450
<b>流動資產合計</b>		<b>26,032,823</b>	23,496,343
<b>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款	18	<b>100,000</b>	100,00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9	<b>18,473,934</b>	16,899,683
客戶按金、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b>1,975,338</b>	1,819,999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16	<b>11,101</b>	97,826
可換股債券	20	<b>133,663</b>	129,976
應交稅金		<b>535,401</b>	509,374
<b>流動負債合計</b>		<b>21,229,437</b>	19,556,858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1年6月30日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b>4,803,386</b>	3,939,485
資產合計減流動負債		<b>17,710,516</b>	16,660,40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b>92,741</b>	111,148
可換股債券	20	<b>1,890,769</b>	1,814,069
非流動負債合計		<b>1,983,510</b>	1,925,217
資產淨值		<b>15,727,006</b>	14,735,187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擁有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21	<b>421,035</b>	417,666
儲備		<b>15,305,114</b>	13,735,246
擬派末期股息	24	-	582,275
非控股權益		<b>15,726,149</b>	14,735,187
		<b>857</b>	-
權益合計		<b>15,727,006</b>	14,735,187

張大中  
董事

伍健華  
董事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的者												非控股權益	權益合計
	已發行股本	股本溢價	應入盈餘	資本公積	購股權儲備	資產	其他投資	匯率	擬派	合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波動儲備	保留盈餘	末期股息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417,666	9,128,851	657	(657,232)	162,144	116,912	33,750	1,137,372	(218,176)	4,030,968	582,275	14,735,187	-	14,735,187
本期利潤	-	-	-	-	-	-	-	-	-	1,251,849	-	1,251,849	(7,195)	1,244,654
其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35,438	-	-	-	-	35,438	-	35,438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	-	-	25,490	-	-	25,490	-	25,490
本期全面收入 (損失) 合計	-	-	-	-	-	-	35,438	-	25,490	1,251,849	-	1,312,777	(7,195)	1,305,582
收購附屬公司	23	-	-	-	-	-	-	-	-	-	-	-	8,052	8,052
行使認股權證	21	2,300	162,125	-	-	-	-	-	-	-	-	164,425	-	164,425
行使購股權	22	1,069	112,392	-	(32,205)	-	-	-	-	-	-	81,256	-	81,256
以股本交收的購股權安排	22	-	-	-	19,959	-	-	-	-	-	-	19,959	-	19,959
2010年末期股息	24	-	-	-	-	-	-	-	-	(5,180)	(582,275)	(587,455)	-	(587,455)
註銷附屬公司	-	-	-	-	-	-	-	(493)	-	493	-	-	-	-
於201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421,035	9,403,368*	657*	(657,232)*	149,898*	116,912*	69,188*	1,136,879*	(192,686)*	5,278,130*	-	15,726,149	857	15,727,006

\* 於2011年6月30日，該等儲備賬戶構成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為人民幣15,305,114,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13,735,246,000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的者												非控股權益	權益合計
	已發行股本	股本溢價	應入盈餘	資本公積	購股權儲備	資產	其他投資	匯率	擬派	合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波動儲備	保留盈餘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月1日	382,408	7,441,991	657	163,509	70,533	98,009	59,400	936,719	(203,014)	2,852,253	11,802,465	-	11,802,465	
本期利潤	-	-	-	-	-	-	-	-	-	962,326	962,326	-	962,326	
其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25,650)	-	-	-	(25,650)	-	(25,650)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	-	-	161	-	161	-	161	
本期全面收入 (損失) 合計	-	-	-	-	-	-	(25,650)	-	161	962,326	936,837	-	936,837	
贖回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	20(i)	-	-	(683,330)	-	-	-	-	-	-	(683,330)	-	(683,330)	
以股本交收的購股權安排	22	-	-	-	57,607	-	-	-	-	-	57,607	-	57,607	
註銷附屬公司	-	-	-	-	-	-	-	(11)	-	-	(11)	-	(11)	
於201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2,408	7,441,991	657	(519,821)	128,140	98,009	33,750	936,708	(202,853)	3,814,579	12,113,568	-	12,113,568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現金流量</b>			
稅前利潤		<b>1,666,433</b>	1,255,784
調整項：			
財務收益	6	<b>(188,148)</b>	(167,871)
財務成本	6	<b>118,727</b>	271,707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損失	5	<b>233</b>	92,351
贖回可換股債券之利得	5	-	(202,578)
香港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損失	5	-	29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利得	4	<b>(2,994)</b>	(436)
處置物業及設備項目之(利得) 損失	5	<b>(17,032)</b>	1,440
折舊	5	<b>175,983</b>	156,380
無形資產攤銷	5	<b>4,611</b>	4,521
以股權交收的購股權開支	22	<b>19,959</b>	57,607
		<b>1,777,772</b>	1,468,934
長期租賃預付款項的(增加) 減少		<b>(4,991)</b>	10,609
存貨的(增加) 減少		<b>(418,800)</b>	738,59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少 (增加)		<b>57,749</b>	(24,537)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少 (增加)		<b>54,947</b>	(104,670)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的減少		<b>134,031</b>	67,193
抵押存款的減少		<b>32,874</b>	1,381,33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增加		<b>1,560,751</b>	398,407
客戶按金、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的增加 (減少)		<b>116,168</b>	(644,264)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的減少		<b>(86,725)</b>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b>3,223,776</b>	3,291,604
收到的利息		<b>179,285</b>	167,784
支付的股息		<b>(587,455)</b>	-
支付的中國所得稅		<b>(413,051)</b>	(333,461)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		<b>2,402,555</b>	3,125,927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		<b>2,402,555</b>	3,125,92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及設備		<b>(351,659)</b>	(154,443)
處置物業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b>39,973</b>	5,368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得現金	23	<b>41,835</b>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	12	<b>(200,000)</b>	–
處置香港上市投資所得款項		–	1,606
投資活動耗用的淨現金流		<b>(469,851)</b>	(147,46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贖回可換股債券		–	(2,685,508)
新增銀行借款		–	1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	(350,000)
行使購股權		<b>81,256</b>	–
行使認股權證		<b>164,425</b>	–
已付利息		<b>(38,340)</b>	(82,559)
籌資活動產生 (耗用) 的淨現金流		<b>207,341</b>	(3,018,0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 / (減少)		<b>2,140,045</b>	(39,60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232,450</b>	6,029,05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25,698</b>	225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398,193</b>	5,989,6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17	<b>7,580,418</b>	5,989,675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內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b>817,775</b>	–
		<b>8,398,193</b>	5,989,675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011年6月30日

## 1. 公司資料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是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及管理電器及電子消費品的零售門店網絡。

##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 編製基準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披露的所有資訊,因此閱讀時應結合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有關修訂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除於2011年1月1日採納以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的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可資比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首次採納者的披露的有限度豁免*  
該等修訂允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首次採納者使用與現時允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的人士所用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工具披露的改進*的相同過渡條文。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續)****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有關修訂(續)****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人士披露(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的修訂，當中澄清關聯人士的定義。新定義強調關聯人士關係的對稱性以及澄清個人及主要管理層人員影響一家實體的關聯人士關係的情況。其次，該修訂引入有關政府及受到作為報告實體的同一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之間的交易的一般關聯人士披露的豁免規定。採納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修訂)**

該修訂更改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對金融負債所定的定義，以使實體能將供股及若干期權或認股權證分類為股本工具。倘若按比例給予現時於實體的非衍生股本工具中所有同一類別擁有人權利，以收購實體本身固定數目的股本工具來換取以任何貨幣計值的固定金額時，則該修訂便適用。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4號預付最低資金要求(修訂)**

該修訂消除了實體須遵守最低資金要求而導致的意外後果以及因遵守該等要求而提早作出付款。該修訂允許將實體預付的未來服務成本確認為退休金資產。本集團不受最低資金要求的限制。因此，該解釋公告的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9號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該解釋公告闡明當債務的條款獲重新磋商並導致欠債人向債權人發行股本工具以抵銷全部或部份金融負債(即「以債換股」)時，欠債人的列賬方法。在損益中確認的利得或損失乃所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與金融負債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倘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量，則使用現有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計算利得或損失。此項解釋公告適用於所有訂立以債換股交易來全數或部份抵償金融負債的欠債人。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該等交易，該解釋公告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續)

####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有關修訂(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10年5月頒佈)*

於2010年5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對準則的第三次綜合修改，主要是關於去除不一致性和澄清措辭。並對每一準則設定了單獨的過渡條款。採用該等修訂將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發生變化，但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可供選擇的計量方法已經修訂。屬現有所有權權益(清盤時，權益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享該實體的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的唯一組成部份將按公允價值或按目前所擁有工具按比例分佔的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所有其他組成部份將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 披露**：該修訂擬透過減少有關所持抵押品的披露量以簡化披露，及透過要求在定性資料內文中加入定量資料以改進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該修訂澄清有關呈列其他全面收入各部份的分析的選擇權可在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中載列。本集團已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中闡釋該等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表**：該修訂規定對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及分類變動以及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內的或然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作出額外披露。本集團已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8中闡釋該等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所導致以下準則的其他修訂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 澄清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2008年經修訂)前因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5年)入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 在業務合併中不更換或自動更換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獎勵及其會計處理。**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續)

####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詮釋及有關修訂(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10年5月頒佈)(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將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於2008年經修訂)的過渡規定應用於其後的經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 - 釐定積分獎賞的公允價值時，實體應考慮原本應提供予未參與忠誠計劃的客戶的折扣及獎勵。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

### 3. 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單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該分部為在中國進行經營及管理電器及電子消費品的零售門店網絡。香港的公司辦事處並無賺取收入，故不分類為一個經營分部。

為就資源分配及經營業績評估作出決定，管理層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分部經營業績乃基於計量經調整除稅前利潤的可呈報分部利潤進行評估。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與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一致進行計量，惟該計量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未分配收入及利得、財務成本、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允價值損失、贖回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之利得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投資及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份，此乃由於該等資產於集團層面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應交稅金及遞延稅項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於集團層面管理。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011年6月30日

###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1年 6月30日 止6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0年 6月30日 止6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的銷售	<b>29,805,550</b>	24,873,283
分部業績	<b>1,746,202</b>	1,430,976
<u>調節</u>		
銀行利息收入	<b>101,387</b>	81,110
未分配收入及利得	<b>3,807</b>	822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損失	<b>(233)</b>	(92,351)
贖回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之利得	<b>-</b>	202,578
財務成本	<b>(118,727)</b>	(271,70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b>(66,003)</b>	(95,644)
稅前利潤	<b>1,666,433</b>	1,255,784
	<b>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b>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b>24,097,835</b>	23,542,110
<u>調節</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b>14,842,118</b>	12,675,152
資產總計	<b>38,939,953</b>	36,217,262
分部負債	<b>20,460,373</b>	18,817,508
<u>調節</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b>2,752,574</b>	2,664,567
負債總計	<b>23,212,947</b>	21,482,075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4. 收入、其他收入及利得**

收入(亦即本集團營業額)指所售出的貨品的發票淨值,已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

收入、其他收入及利得的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		<b>29,805,550</b>	24,873,283
其他收入			
來自供應商的收入		<b>1,088,844</b>	1,101,565
管理及採購服務費:			
- 來自非上市國美集團	(i)	<b>185,743</b>	138,931
- 來自大中電器	(ii)	<b>42,311</b>	44,968
空調安裝服務管理費		<b>63,015</b>	60,169
租賃總收入		<b>112,595</b>	89,864
政府補貼收入	(iii)	<b>51,506</b>	47,925
其他服務費收入		<b>51,264</b>	48,643
來自銷售移動電話卡的佣金收入		<b>77,137</b>	7,927
其他		<b>44,635</b>	23,603
		<b>1,717,050</b>	1,563,595
利得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利得		<b>2,994</b>	436
處置物業及設備項目之利得		<b>17,032</b>	-
		<b>20,026</b>	436
		<b>1,737,076</b>	1,564,031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利得(續)

附註：

- (i) 非上市國美集團定義詳述於本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6(a)。
- (ii) 本集團與北京戰聖投資有限公司(「北京戰聖」)於2007年12月14日訂立一項管理協議(「管理協議」)，管理協議於2009年12月15日續期。根據管理協議，本集團管理及經營北京市大中家用電器連鎖銷售有限公司(「大中電器」)的零售業務以收取管理費。
- (iii) 各項政府補貼收入已收取作為本集團對當地經濟貢獻的獎勵，其中的收入未附加任何尚未滿足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011年6月30日

## 5.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經過扣除 (計入) 下列各項得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存貨成本		<b>26,076,876</b>	22,199,502
折舊		<b>175,983</b>	156,380
無形資產攤銷	(i)	<b>4,611</b>	4,521
處置物業及設備項目之(利得) 損失		<b>(17,032)</b>	1,440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b>1,254,333</b>	982,737
租賃總收入	4	<b>(112,595)</b>	(89,864)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利得	4	<b>(2,994)</b>	(436)
來自北京戰聖的利息收入	6	<b>(86,761)</b>	(86,761)
員工費用：			
工資、獎金及花紅		<b>905,746</b>	566,119
退休金計劃供款		<b>173,038</b>	112,610
社會福利及其他費用		<b>6,333</b>	11,280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22	<b>19,959</b>	57,607
		<b>1,105,076</b>	747,616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損失	20(i)	<b>233</b>	92,351
贖回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之利得	20(i)	-	(202,578)
香港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損失		-	29
匯兌差額淨額		<b>19,908</b>	13,784

附註：

- (i) 本期間無形資產攤銷計入中期簡明綜合利潤表的「管理費用」。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6. 財務（成本）／收益

財務成本及財務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2010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成本：			
	於五年內全數清償銀行借款之利息	(2,982)	(7,451)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	20 (115,745)	(264,256)
		<b>(118,727)</b>	<b>(271,707)</b>
財務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101,387	81,110
	其他利息收入	11 86,761	86,761
		<b>188,148</b>	<b>167,871</b>

### 7. 所得稅支出

所得稅計提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2010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 中國	439,078	292,094
	遞延所得稅	(17,299)	1,364
		<b>421,779</b>	<b>293,458</b>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7. 所得稅支出(續)**

本集團須以每家實體為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所註冊及運營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取得利潤支付所得稅。本期及遞延所得稅乃根據適用稅率釐定。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除本集團所享有的若干優惠外，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彼等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5%)的稅率支付所得稅。在本期間，本集團28家實體(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30家實體)獲得相關中國稅務機關許可，可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本集團於期內因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而實現大額稅項福利。本集團乃根據中國稅法及法規，經相關中國稅務機關批准及審核後享受此等稅項優惠措施。

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及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來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該兩期間計提香港利得稅。

**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每股盈餘**

每股基本盈餘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應佔期內利潤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810,807,000股(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15,055,332,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餘乃按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餘)，以及假定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即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按零代價發行為普通股)。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011年6月30日

### 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每股盈餘(續)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餘乃根據：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盈餘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餘的歸屬於母公司 普通股權益所有者應佔利潤	<b>1,251,849</b>	962,326
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49,988
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允價值損失	-	92,351
贖回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之利得	-	(202,578)
已就攤薄影響作出調整的歸屬於母公司 普通股權益所有者應佔利潤	<b>1,251,849</b>	902,087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每股盈餘(續)

附註	截至6月30日	
	止6個月期間的股份數目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股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股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餘的期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6,810,807</b>	15,055,332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認股權證 (i)	<b>5,345</b>	34,272
購股權	<b>82,084</b>	33,605
可換股債券 (ii)	-	491,084
	<b>16,898,236</b>	15,614,293

## 附註：

- (i) 於2006年1月28日及2006年2月28日，本公司與Warburg Pincus Private Equity IX, L.P. (「Warburg Pincus」) 分別訂立一份認購協議及一份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於2006年3月1日按認購價3,000,000美元向Warburg Pincus 之一間附屬公司發行認股權證。認股權證持有人有權於自2006年3月1日開始五年內的行使期間認購本公司最多25,000,000美元新股份(「認股權證」)。

本公司於2011年1月17日收到認股權證持有人(「認股權證持有人」)的行使通知，悉數行使認股權證下的權利，以認購金額為25,000,000美元的本公司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新普通股。本公司已於2011年1月24日按行使價每股0.2298美元，向認股權證持有人發行合共108,790,252股普通股。於認股權證獲行使後，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

- (ii) 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及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對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盈餘具反攤薄效應，因此計算每股攤薄盈餘時未予考慮。

已於2010年9月15日全數兌換的2016年可換股債券以及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對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盈餘具反攤薄效應，因此計算每股攤薄盈餘時未予考慮。因此，只有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之攤薄效應，於計算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每股攤薄盈餘時予以考慮。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贖回的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只限於計算該等可換股債券尚未贖回的期間內的每股攤薄盈餘時予以考慮。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011年6月30日

### 9. 物業及設備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購得物業及設備的總成本為人民幣376.5百萬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154.4百萬元)。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2.9百萬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6.8百萬元)的物業及設備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已予以處置。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房產已作抵押為本集團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附註19)的擔保。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用於抵押擔保的房產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518,200,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1,589,660,000元)。

### 10. 其他投資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中國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	<b>163,148</b>	127,710

於2011年6月30日的餘額指本集團投資於三聯商社股份有限公司(「三聯」)27,000,000股股份(相當於三聯的已發行股份約10.7%)的公允價值。三聯是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該等投資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經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入賬，利得或損失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直至該投資被處置或出現減值損失為止，屆時之前在其他全面收入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計入利潤表。

根據三聯日期為2010年5月17日的公告，三聯於2010年5月14日收到由上海證券交易所頒佈的「關於三聯商社股份有限公司暫停股份買賣的決定」。根據該決定，三聯的股份於2010年5月25日正式暫停買賣，原因是三聯於2009年12月31日止連續3年虧損。

根據三聯日期為2011年7月18日的公告，三聯收到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決定。根據該決定，三聯的股份已於2011年7月25日正式重新上市。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0. 其他投資(續)**

在三聯七名董事當中，五名由本集團提名。經參考三聯的組織章程大綱和細則，並考慮三聯現時的股東架構，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絕對權力決定三聯董事會的組成或向其委任董事，因此本集團對三聯並無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

於2011年6月30日，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為每股股份人民幣6.04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4.73元)，乃由本公司董事根據不同資料來源及假設而釐定。

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向三聯出售金額為人民幣3,564,000元的電器及電子消費品(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829,000元)。

**11. 委託貸款****對匯海的委託貸款**

於201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百萬元委託貸款(「匯海貸款」)乃本集團通過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北京匯海天韻商務諮詢有限公司(「匯海」)提供的貸款總額。匯海貸款由匯海使用，純粹用作向庫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庫巴」)注資，以收購庫巴的80%股權。匯海貸款為期五年，按年利率4.86%計息，該利率乃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而釐定。於2011年1月，匯海被本集團收購後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該項集團內委託貸款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對北京戰聖的委託貸款**

於2011年6月30日的委託貸款人民幣3,600百萬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3,600百萬元)乃本集團通過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北京戰聖提供的貸款總額。該貸款到期日為2009年12月12日，年利率為5.103%。於2009年12月15日，該委託貸款被重續至2011年12月14日，利率為每年4.86%。

該項委託貸款乃以下述項目作抵押：(i)以本集團為受益人關於大中電器全部註冊股本(包括任何股息及其他因有關股本而產生的其他權益)的質押；及(ii)以本集團為受益人關於北京戰聖全部註冊股本(包括任何股息及其他因有關股本而產生的其他權益)的質押。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11. 委託貸款(續)

#### 對北京戰聖的委託貸款(續)

此外，根據於2007年12月14日訂立以及於2009年12月15日續期的獨家購買權協議，北京戰聖不可撤回地向本集團授予獨家購買權(「購買權」)，以由本集團或其任何指定人士，按中國政府機關的批准及購買權協定的其他條款及條件收購北京戰聖持有的大中電器的全部或部份註冊股本。

於中期財務資料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現正考慮在不久將來行使大中電器的購買權。

### 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允價值	<b>200,000</b>	-

上述於2011年6月30日的債務投資於初始確認時歸類為持作買賣，並由本集團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3. 存貨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待售商品	<b>8,432,847</b>	7,990,540
消費品	<b>88,261</b>	94,431
	<b>8,521,108</b>	8,084,971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人民幣540百萬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百萬元)的若干存貨已經抵押，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附註18)和應付票據(附註19)作擔保。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除特定大宗交易為信用交易外，其餘交易為現金交易。信用交易對購買方的信用期限通常為一個月。本集團對未收回款項實施嚴格控制，過期應收款項餘額由高管人員定期覆核。管理層認為不存在重大的集中信用風險。

於報告期末，基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發票開具日期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b>2011年</b> <b>6月30日</b>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收回餘額賬齡：		
3個月內	<b>146,910</b>	204,240
3至6個月	<b>178</b>	1,489
6個月至1年	<b>1,045</b>	284
1年以上	<b>220</b>	89
	<b>148,353</b>	206,102

於2011年6月30日的餘額包括應收大中電器的賬款人民幣54,392,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118,223,000元)。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向大中電器出售價值人民幣1,132.6百萬元的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78.5百萬元)。

上述餘額無擔保，無息且依要求即行償付。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15.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預付賬款	(i)	538,068	442,914
墊支予供應商之款項		489,925	586,027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		1,045,942	1,106,263
應收武漢銀鶴之款項	(ii)	166,586	166,586
應收一名物業賣方之款項	(iii)	21,129	21,129
應收大中電器的管理費	(iv)	143,888	123,132
		<b>2,405,538</b>	<b>2,446,051</b>

## 附註：

- (i) 於2011年6月30日的餘額包括應付北京中關村科技發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關村科技」)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6(a)詳述的關聯公司)的預付租金的即期部份人民幣6,612,000元(附註26(a)(vi))於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6,612,000元。
- (ii) 於2008年7月13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賣方武漢銀鶴置業有限公司(「武漢銀鶴」)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位於中國武漢一棟商用物業第一至四層，現金代價合共為人民幣214,629,000元。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已於2008年向賣方支付人民幣107,315,000元，即總代價的50%，而餘額須於完成及轉交物業後支付。

由於賣方未有根據買賣協議履行其責任，於2009年7月6日，本集團向湖北省高級人民法院(「湖北法院」)申請凍結武漢銀鶴達人民幣135,808,000元的資產。於2009年7月21日，法院頒佈強制令，凍結有關物業的第一、二及四層。於2010年7月，本集團向湖北法院申請凍結有關物業的第三層，而湖北法院已於2010年7月23日頒佈強制令。

於2009年7月30日，本集團向湖北法院提出向武漢銀鶴作出一項民事訴訟。於2009年11月25日，湖北省黃崗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民事判決及責令：(i)買賣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無效；(ii)武漢銀鶴須向本集團退還本集團支付的代價人民幣107,315,000元；(iii)武漢銀鶴須向本集團支付利息人民幣5,638,000元及損害賠償人民幣38,633,000元；及(iv)武漢銀鶴須向本集團支付其他損害賠償金額人民幣15,000,000元。武漢銀鶴於時限內並無提出任何上訴，本公司董事已諮詢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並認為該判決為最終及具有約束力。上述第(iii)及(iv)項補償的總金額為約人民幣59,271,000元，已於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表中確認為收入。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5.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續)**

(ii) (續)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仍未收到上述合共人民幣166,586,000元的償還款項及補償。於2011年2月，本集團申請強制執行法院裁決，而受凍結資產已進行拍賣程序。

(iii) 餘額指本集團就收購中國若干商業物業支付的按金。由於賣方違反合約，商業物業並無交付，而本集團已於2010年1月向賣方提出民事訴訟。原訟法庭裁定本集團勝訴。於2011年6月，賣方向上級法院提出上訴。董事認為本集團可以取回該應收款項。

(iv) 董事認為，應收大中電器的管理費將於2011年底前清償。

**16. 應收／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應收非上市國美集團的款項	(i)	<b>117,149</b>	246,607
其他	(ii)	<b>110</b>	4,683
		<b>117,259</b>	251,290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應付非上市國美集團的款項	(iii)	<b>11,101</b>	97,826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011年6月30日

### 16. 應收／應付關聯人士款項(續)

附註：

- (i) 該餘額主要為應收非上市國美集團的管理及採購服務費及賬款(附註26(a)(i)及26(a)(ii))。上述餘額無息、無擔保及無固定償還期。
- (ii) 於2010年12月31日的餘額包括應收於2011年3月10日已辭任本公司董事的陳曉先生的賬款人民幣811,000元及本集團的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賬款人民幣3,000,000元。
- (iii) 該餘額為應付非上市國美集團的租金開支及其他開支(附註26(a)(iii))。

###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抵押存款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7,580,418	5,716,500
定期存款	7,053,031	6,784,080
	<b>14,633,449</b>	12,500,580
減：抵押定期存款：		
就應付票據抵押	<b>(6,235,256)</b>	(6,268,1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398,193</b>	6,232,45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為人民幣14,345,969,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86,775,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制條例及外匯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條例，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按照以銀行每日存款利率為基礎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本集團之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一天至一年不等，並按照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定期存款已存入最近並無拖欠紀錄之信譽良好銀行。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8. 計息銀行借款**

	<b>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b>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中國境內銀行借款 - 已擔保，一年內到期	<b>100,000</b>	100,000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全部以人民幣計值，按年利率5.31%計息(2010年：5.31%)。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乃由下文附註19所載的擔保及抵押所擔保。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b>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b>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b>5,624,622</b>	5,757,564
應付票據	<b>12,849,312</b>	11,142,119
	<b>18,473,934</b>	16,899,683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收貨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b>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b>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b>12,995,956</b>	8,163,552
3至6個月	<b>5,315,244</b>	8,443,194
超過6個月	<b>162,734</b>	292,937
	<b>18,473,934</b>	16,899,683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011年6月30日

### 1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續)

本集團的應付票據及中國境內銀行借款(附註18)由以下事項提供擔保：

- (i) 本集團的定期存款作為抵押(附註17)；
- (ii) 本集團的若干存貨作為抵押(附註13)；
- (iii) 本集團的若干建築物作為抵押(附註9)；
- (iv) 本集團公允價值總額人民幣677,890,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751,150,000元)的若干投資物業作為抵押；及
- (v) 由非上市國美集團提供的企業擔保(附註26(a)(iv))。

上述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無息且通常在一至六個月內償付。

### 20. 可換股債券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負債部份：			
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	(i)	133,663	129,976
2016年可換股債券	(ii)	-	-
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	(iii)	1,890,769	1,814,069
		<b>2,024,432</b>	1,944,045
分類為流動負債		<b>(133,663)</b>	(129,976)
非流動負債		<b>1,890,769</b>	1,814,069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20. 可換股債券(續)**

附註：

- (i) 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美元」)償付的2014年到期零息可換股債券(「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

於2007年5月11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4,600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償付的2014年到期零息可換股債券。

根據債券認購協議，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為：

- (a) 在債券持有人選擇下於2008年5月18日至2014年5月11日期間隨時按換股價每股19.95港元(以人民幣0.9823元兌1.00港元的固定匯率計算)轉換為繳足股款的普通股；
- (b) 在債券持有人選擇下於2010年5月18日(即發行日期起計三週年當日)按人民幣本金金額的美元等值金額乘以102.27%贖回，及於2012年5月18日(即發行日期起計五週年當日)按人民幣本金金額的美元等值金額乘以103.81%贖回；及
- (c) 在本公司選擇下於2010年5月18日後至2014年5月18日前隨時按於指定贖回日期提早贖回金額的美元等值金額，贖回全部或部份未行使且未償付債券，惟本公司股份於連續20個交易日的每日價格須高於提早贖回價的130%。

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將於到期時以相等於(a)尚餘本金金額；(b)應計利息；及(c)按本金金額5.38%計算的溢價三者總和的價值贖回。可換股債券乃以交易日期當日之當前匯率以美元結付。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6月30日，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為每股股份4.46港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此換股價未被調整過。

於2010年5月18日，本公司根據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而收獲的債券持有人贖回通知贖回本金總額人民幣2,625,900,000元的部份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贖回債券已註銷。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0. 可換股債券(續)

- (i) 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美元」)償付的2014年到期零息可換股債券(「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  
(續)

於2011年6月30日，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49,400,000元的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仍未行使且未償付。

舊2014年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衍生工具部份及權益部份於本期間內的變動如下：

	可換股債券 的負債部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的衍生 工具部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部份 人民幣千元	總數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2月31日及 2011年1月1日(經審核)	<b>129,976</b>	<b>(7,349)</b>	<b>287,483</b>	<b>410,110</b>
利息開支	<b>3,687</b>	-	-	<b>3,687</b>
公允價值調整	-	<b>233</b>	-	<b>233</b>
於201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b>133,663</b>	<b>(7,116)</b>	<b>287,483</b>	<b>414,030</b>
	可換股債券 的負債部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的衍生 工具部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部份 人民幣千元	總數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12月31日及 2010年1月1日(經審核)	2,281,046	(100,689)	970,813	3,151,170
利息開支	49,988	-	-	49,988
公允價值調整	-	92,351	-	92,351
贖回債券	(2,204,756)	-	(683,330)	(2,888,086)
於201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26,278	(8,338)	287,483	405,423

衍生工具部份的公允價值乃根據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一間獨立執業資格評估公司，使用適用期權定價模式所作的估值而釐定。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20. 可換股債券(續)***(ii) 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償付的2016年到期5%票息可換股債券(「2016年可換股債券」)*

於2009年8月3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1,590百萬元的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償付於2016年到期5%的票息可換股債券予Bain Capital Glory Limited。

根據債券認購協議，2016年可換股債券為：

- (a) 在債券持有人選擇下可於發行當日後30日至2016年8月3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任何時間(包括首尾兩日)，以換股價每股1.108港元將未行使且未償付本金金額的債券全部或部份轉換為繳足股款股份(按人民幣0.88元兌1.00港元的固定匯率計算)；
- (b) 在債券持有人選擇下可於發行日期第五個周年日或之後任何時間(惟於債券到期日之前)，以債券本金金額乘以 $1.12^n$ 的美元等值金額贖回，當中「n」相等於發行日期直至提前贖回日期(首尾兩天包括在內)的日數除以360；減去上述債券從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至提前贖回日期(不包括該日)期間的就該債券支付的利息金額；及
- (c) 債券持有人有權在發生任何有關指定事件或違約事件後要求公司以美元等值金額按下述兩種情況的較高者贖回其持有的任何債券(A)相等於上述債券本金金額1.5倍金額(或如適用法律所准許的最高金額較低，則適用法律所准許的該等最高金額)；及(B)上述債券本金金額乘以 $1.25^n$ ，而「n」相等於發行日期直至贖回日期(首尾兩日包括在內)的日數除以360；減去上述債券從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至贖回日期(不包括該日)期間的就該債券支付的利息金額。

本公司將於債券到期日2016年8月3日以美金按照每份債券本金金額乘以 $1.12^n$ ，贖回當時尚未行使且未償付的所有債券的美元等值金額，「n」為發行日期直至債券到期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的日數除以360；減去上述債券從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至債券到期日(不包括該日)期間就該債券支付的利息金額。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011年6月30日

### 20. 可換股債券 (續)

(ii) 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償付的2016年到期5%票息可換股債券(「2016年可換股債券」)(續)

根據2016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行使兌換權將會引致固定數目的本公司股份換取固定金額的現金償付並入賬為權益部份。於開始時，主債務工具乃公平估值並入賬為負債部份。權益部份為自該工具所收取的代價扣除負債部份後的剩餘金額。本公司採用了獨立專業估值師根據無兌換權的相若債券的等值市場利率釐定負債部份的公允價值的估值。剩餘金額作為兌換權的權益部份並納入開始時的資本公積。

於2010年9月15日，2016年可換股債券按可換股債券的條款以每股兌換股份1.108港元的換股價，獲全數兌換為1,630,702,330股股份。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016年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的變動情況如下：

	可換股債券 的負債部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部份 人民幣千元	總數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12月31日及 2010年1月1日(經審核)	1,502,733	137,411	1,640,144
利息開支	111,067	—	111,067
已付利息	(39,750)	—	(39,750)
於201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574,050	137,411	1,711,461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011年6月30日

**20. 可換股債券 (續)***(iii) 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償付2014年到期3%票息可換股債券(「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

於2009年9月23日及2009年9月25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357.2百萬元的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償付的2014年到期3%票息可換股債券。

根據債券認購協議，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為：

- (a) 在債券持有人選擇下於2009年11月5日或之後直至2014年9月25日前10日按換股價每股2.8380港元(按1.1351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00元之固定匯率計算)轉換；
- (b) 在債券持有人選擇下於2012年9月25日贖回人民幣本金金額的103.634%連同釐定贖回日期應計利息的美元等值金額的全部或部份債券；及
- (c) 在本公司選擇下於2012年9月25日之後贖回於釐定贖回日期提前贖回金額連同釐定贖回日期應計利息的美元等值金額的全部並非僅一部份的當時未行使且未償付的債券，惟本公司股份於刊發贖回通知日期前連續30個交易日的收市價至少為債券提早贖回金額除以轉換比率的130%。

除非在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內所述情況下於先前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每份債券將按人民幣本金金額的106.318%連同於債券到期日2014年9月25日應計未支付利息的美元等值金額贖回。

由香港時間2011年6月11日起，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由每股2.8380港元調整為每股2.79港元(按固定匯率1.1351港元兌人民幣1.00元計算)，以反映於2011年6月10日由本公司股東所批准的2010年度末期股息每股4.1港仙(相等於人民幣3.5分)的影響，該變動於2011年6月21日公佈。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0. 可換股債券(續)

(iii) 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償付2014年到期3%票息可換股債券(「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續)

根據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行使兌換權將會引致固定數目的本公司股份換取固定金額的現金償付並入賬為權益部份。於開始時，主債務工具乃公平估值並入賬為負債部份。權益部份為自該工具所收取的代價扣除負債部份後的剩餘金額。本公司採用了獨立專業估值師根據無兌換權的相若債券的等值市場利率釐定負債部份的公允價值的估值。剩餘金額作為兌換權的權益部份並納入開始時的資本公積。

負債部份按攤銷成本列賬為長期負債，直至於轉換或贖回時喪失。權益部份價值並不會於隨後年度重新計量。

期內，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的變動情況如下：

	可換股債券 的負債部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部份 人民幣千元	總數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及2011年1月1日(經審核)	<b>1,814,069</b>	<b>688,021</b>	<b>2,502,090</b>
利息開支	<b>112,058</b>	-	<b>112,058</b>
已付利息	<b>(35,358)</b>	-	<b>(35,358)</b>
於201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b>1,890,769</b>	<b>688,021</b>	<b>2,578,790</b>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0. 可換股債券(續)

(iii) 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償付2014年到期3%票息可換股債券(「新2014年可換股債券」)(續)

	可換股債券 的負債部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部份 人民幣千元	總數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12月31日 及2010年1月1日(經審核)	1,672,176	688,021	2,360,197
利息開支	103,201	–	103,201
已付利息	(35,358)	–	(35,358)
於201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740,019	688,021	2,428,040

## 21.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11年1月1日及2011年6月30日 的普通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	<b>200,000,000</b>	<b>5,000,000</b>	<b>5,300,000</b>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 的普通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	<b>16,689,760</b>	<b>417,244</b>	<b>417,666</b>
行使認股權證(附註(i))	<b>108,790</b>	<b>2,720</b>	<b>2,300</b>
行使購股權(附註22)	<b>50,980</b>	<b>1,274</b>	<b>1,069</b>
於2011年6月30日的普通股， 每股面值0.025港元	<b>16,849,530</b>	<b>421,238</b>	<b>421,035</b>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011年6月30日

### 21. 已發行股本 (續)

附註：

- (i) 本公司於2011年1月17日收到認股權證持有人(「認股權證持有人」)的行使通知，悉數行使認股權證下的權利，以認購金額為25,000,000美元的本公司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新普通股。本公司已於2011年1月24日按行使價每股0.2298美元(相等於每股人民幣1.51元)，向認股權證持有人發行合共108,790,252股普通股，而面值與總行使價人民幣162,125,000元的差額已計入股本溢價賬。於認股權證獲行使後，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

### 22. 購股權計劃

下列為期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 6個月期間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 6個月期間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幣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幣	購股權數目 千份
1月1日	1.90	350,974	1.90	374,700
期內行使(附註(i))	1.90	(50,980)	—	—
期內註銷	1.90	(29,250)	1.90	(10,500)
6月30日(未經審核)	1.90	270,744	1.90	364,200

附註：

- (i) 期內已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份價格為每股3.01港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購股權獲行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22.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11年6月30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b>35,469</b>	<b>1.90</b>	<b>2010年7月7日至2019年7月6日</b>
<b>78,425</b>	<b>1.90</b>	<b>2011年7月7日至2019年7月6日</b>
<b>78,425</b>	<b>1.90</b>	<b>2012年7月7日至2019年7月6日</b>
<b>78,425</b>	<b>1.90</b>	<b>2013年7月7日至2019年7月6日</b>
<b>270,744</b>		
2010年6月30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91,050	1.90	2010年7月7日至2019年7月6日
91,050	1.90	2011年7月7日至2019年7月6日
91,050	1.90	2012年7月7日至2019年7月6日
91,050	1.90	2013年7月7日至2019年7月6日
364,200		

\*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按倘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類似變更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19,959,000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57,607,000元)。

期內行使的50,980,000份購股權引致發行50,980,000股每股0.025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並產生新股本1,27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69,000元)(附註21)及股本溢價133,97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2,392,000元)。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2.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270,744,000份。根據本公司的現行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會引致發行本公司額外270,744,000股每股0.025港元普通股及額外股本6,76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629,000元)及股本溢價507,64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22,158,000元(未計發行費用及由購股權儲備轉入的部份))。

於批准本中期財務資料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241,401,000份，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本公司股份的約1.4%。

### 23. 業務合併

為了更佳地發展網上銷售業務，本集團於2011年1月透過合約安排，收購匯海及其對互聯網運營公司庫巴的80%股本權益。庫巴持有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及其他電子商務運營相關服務的執照及許可證。

透過於2010年8月至2011年1月期間訂立多項協議，本集團於2011年1月取得對匯海的單方面控制權。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23. 業務合併(續)**

匯海及庫巴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時確認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835
存貨	17,337
其他應收款	8,571
物業及設備	1,617
無形資產	1,725
應付賬款	(13,500)
客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	(14,323)
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合計	43,262
非控股權益	(8,052)
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合計	35,210
收購產生的商譽	15,790
	51,000
以下列方式支付：	
委託貸款	48,000
計入應收關聯人士款項的以往年度已付現金	3,000
	51,000
連同附屬公司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計入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41,835
期內現金流入淨額	41,835

自2011年1月收購以來，匯海及庫巴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為本集團貢獻人民幣365,611,000元的收入，及帶來人民幣35,975,000元的除稅前虧損淨額。

以上確認的商譽來自匯海及庫巴的資產及活動與本集團合併而預期所得的協同效益及其他利益。預期已確認商譽不可作所得稅扣減。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4.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末期股息：本期已分派每股普通股港幣4.1仙 (相等於人民幣3.5分)	<b>587,455</b>	-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7仙 (相等於人民幣2.2分) (2010年：無)	<b>378,335</b>	-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擬派中期股息已於2011年8月29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5. 經營租賃安排及承擔

#### (a)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方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入部份物業，平均租期介乎1至20年，簽訂此等租賃合同對本集團無限制性影響。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付的最低租金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b>2,444,872</b>	2,243,678
第2年至第5年(包含首尾兩年)	<b>7,578,110</b>	6,964,026
5年以上	<b>3,908,748</b>	3,690,091
	<b>13,931,730</b>	12,897,795

誠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界定，一項不可撤銷租約只有在下述情況下可以撤銷：(a)由於一些概率很小的意外事件的發生；(b)得到出租方的允許；(c)如果承租方與同一個出租方就同一或等價資產簽訂新租約；或(d)自租賃日起，合理確信續簽租約的情況下，承租方支付額外金額後。

根據相關的租賃合同，如果一家門店由於虧損或租賃合同中描述的其他情況導致無法繼續經營，在支付了提前終止合同的通常為1至6個月的租金的賠償金後，本集團有權終止相關租賃合同。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25. 經營租賃安排及承擔(續)****(a) 經營租賃承擔(續)**

作為出租方

本集團已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並就其承租物業簽訂商業物業分租合同。此等不可撤銷租約為期1至14年。本集團大部份分租合約均附有條款，允許根據市況定期上調租金。

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收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b>2011年</b> <b>6月30日</b>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b>211,572</b>	193,513
第2年至第5年(包含首尾兩年)	<b>557,561</b>	544,309
5年以上	<b>284,305</b>	315,666
	<b>1,053,438</b>	1,053,488

**(b) 資本承擔**

除上述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存在的資本承擔如下：

	<b>2011年</b> <b>6月30日</b>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未撥備：		
收購房屋	<b>118,571</b>	118,571
建設企業資源規劃項目	<b>46,820</b>	58,788
	<b>165,391</b>	177,359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6. 關聯人士交易

除在本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0、15及16披露的交易及餘額外，期內本集團與關聯人士有下列重大交易。

(a) 本期間本集團與關聯人士有如下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對非上市國美集團的銷售	(i)	<b>420,161</b>	175,099
從非上市國美集團的採購	(i)	<b>(39,302)</b>	(49,326)
對非上市國美集團提供管理及採購服務	(ii), 4(i)	<b>185,743</b>	138,931
對北京鵬潤地產及北京國美 支付的租金開支	(iii)	<b>(24,241)</b>	(2,112)
非上市國美集團提供的企業擔保 由一名主要股東，高級管理人員 及一名前本公司董事就本集團票據 及借款融資提供的個人擔保	(iv)	<b>30,000</b>	30,000
收取關聯公司租賃收入	(v)	<b>207</b>	261
支付中關村科技租賃開支	(vi)	<b>(3,306)</b>	(3,306)

北京鵬潤投資有限公司、北京鵬潤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北京鵬潤地產」）、北京國美電器有限公司（「北京國美」）、國美電器零售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非上市國美集團」。國美電器零售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在除本集團營業城市外的中國地區使用「國美電器」商標，經營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零售及相關業務。組成非上市國美集團的公司皆由本公司的大股東及前任主席黃光裕先生（「黃先生」）擁有。

北京新恒基房地產有限公司（「北京新恒基」）乃由黃先生的直系親屬擁有。於2007年，北京新恒基將若干大廈樓面的所有權轉讓予北京鵬潤地產，並批權北京鵬潤地產管理和運營該大廈樓面，包括收取和追收大廈樓面的租金，而現時仍待在有關中國當局完成所有權相關權利授權轉讓的登記手續。

中關村科技為一家中國上市公司，黃先生對其有重大影響。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2011年6月30日

## 26. 關聯人士交易 (續)

(a) 本期間本集團與關聯人士有如下交易 : (續)

附註 :

- (i) 本集團與非上市國美集團有關電器和消費電子產品零售業務的銷售、採購及共同採購交易按照本集團第三方供貨商的實際採購成本進行。該等交易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 (ii) 本集團向非上市國美集團從事的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零售業務提供管理服務。此外,本集團集中為本集團和非上市國美集團與各供貨商談判。於2009年,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濟南萬盛源經濟諮詢有限公司(「濟南萬盛源」)與非上市國美集團訂立管理協議,據此濟南萬盛源將提供並促使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向非上市國美集團提供管理服務,由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為期3年。此外,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昆明恒達物流有限公司(「昆明恒達」)與非上市國美集團訂立採購服務協議,據此昆明恒達將提供並促使本集團其他成員向非上市國美集團提供採購服務,由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為期3年。應收取的管理服務費及採購服務費用的款項分別按非上市國美集團總收入的0.6%及0.9%收取。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 (iii)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應付予北京鵬潤地產的租金為人民幣2,112,000元。此外,北京國美無償提供若干物業予本集團使用。
- 於2011年3月18日,本集團與北京鵬潤地產及北京國美訂立租賃協議及補充協議,以記錄及確認本集團可於2009年及2010年使用及佔用若干其他物業,並調整該兩年的租金。本集團亦與北京鵬潤地產及北京國美訂立租賃協議,以列明本集團於2011年及2012年使用若干物業的條款。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應付予北京鵬潤地產及北京國美的租金分別為人民幣17,671,000元及人民幣6,570,000元。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北京鵬潤地產自2007年起獲北京新恒基授權,管理租賃物業及向本集團收取租金。
- (iv) 提供擔保的對價為零。
- (v) 本集團向國美電器(香港)有限公司(一間由黃先生所擁有的公司)收取經營租賃租金。
- (vi) 於2007年11月,本集團與中關村科技簽定了物業租賃協議,為本集團零售經營租賃若干商業物業,租期由2007年12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止,並預付租金人民幣85,952,000元。於2011年6月30日,租賃預付款餘額為人民幣62,259,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65,565,000元),其中,人民幣55,647,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58,953,000元)於中期財務資料內分類為非流動部份,而人民幣6,612,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6,612,000元)(附註15(i))分類為流動部份。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6. 關聯人士交易(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324	696
其他薪酬：		
工資、津貼、獎金、福利及其他	25,009	4,469
退休金計劃供款	93	98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892)	26,558
	<b>25,534</b>	<b>31,821</b>

### 27. 或有事項

(a) 於報告期末，在中期財務資料內未計提撥備的或有負債如下：

	2011年	201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就獲授票據融資向銀行所作擔保：		
大中電器	318,660	351,919

(b)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執法行動

法院發出強制令凍結黃先生及其配偶的資產

於2009年8月7日，香港特別行政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出以下執法消息：高等法院已發出臨時強制令，凍結本公司前主席黃先生、其配偶杜鵑女士及兩間公司高達1,655,167,000港元的資產。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27. 或有事項(續)**

## (b)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執法行動(續)

法院發出強制令凍結黃先生及其配偶的資產(續)

證監會指黃先生及杜鵑女士曾策劃本公司於2008年1月及2月回購股份，以利用本公司的資金購買黃先生原本持有的股份，令黃先生能利用出售股份的所得款項償還結欠一間財務機構的24億港元個人借款(「指控」)。

證監會指稱回購股份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且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證監會指稱，回購股份於黃先生出售其股份時對本公司股份產生了需求並穩定了本公司的股價，從而令黃先生於出售股份時獲更高利潤。證監會亦指稱此交易為涉及證券交易的詐騙或欺騙，並導致本公司及其股東損失約16億港元。

證監會現正要求法庭下令黃先生、杜鵑女士及彼等擁有及控制的兩間公司：

- 恢復任何交易的訂約方(尤其本公司)至訂立交易前的狀況；及 或
- 向本公司賠償損失。

若法院對黃先生、杜鵑女士及該兩間公司發出上述命令，強制令可防止其資產於證監會完結調查前被耗散，並確保其有足夠資產償付任何恢復或賠償令。

法院對黃先生及其配偶繼續頒發出強制令

強制令是由證監會單方面申請獲取之臨時強制令。被告尚未有機會回覆證監會的指控。

於2009年8月7日，本公司宣佈，其已獲證監會提供法庭命令(「法庭命令」)的副本，並確認(a)本公司並非法庭命令中的被告；及(b)本公司的資產不受法庭命令所約束。有鑑於此，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概無且將不會受法庭命令不利影響。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7. 或有事項(續)

#### (b)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執法行動(續)

法院對黃先生及其配偶繼續頒發出強制令(續)

根據證監會於2009年9月8日的執法消息，高等法院頒令禁止與黃先生及杜鵑女士相關的兩間公司處置、買賣或置押779,255,678股本公司股份，待進一步頒令為止。

Shinning Crown Holdings Inc.及Shine Group Limited兩間公司根據凍結其本身、黃先生及杜鵑女士高達1,655,167,000港元資產的臨時禁令，向法院寄存上述股份的股票證書。

該等股票證書交付法院託管，連同於2009年9月8日發出的禁止處置股份的頒令，將會為證監會的起訴保全該等股份權益。因此，對該兩間公司的臨時禁令獲解除。然而，針對黃先生及杜鵑女士的臨時禁令仍保持有效。

此外，如寄存在法院的本公司股份的價值低於1,655,167,000港元，法院將會拒絕下令被告人寄存額外資產。

證監會有責任遵守及遵循向中國內地的黃先生及杜鵑女士妥為送達訴狀的法院規則及程序。此程序自證監會展開該上述法律訴訟後便已啟動。證監會繼續聯絡內地當局，盼協助法院向他們有效送達法律訴狀。

高等法院修訂對杜鵑女士的強制令

高等法院已就證監會所展開涉及對黃先生及其配偶的指控的訴訟修訂臨時強制令。繼Shinning Crown Holdings Inc.及Shine Group Limited向法院作出承諾後，證監會同意解除法院對杜鵑女士發出的臨時強制令。該承諾確保，倘若高等法院在該等訴訟中判定杜鵑女士要負上任何責任的話，則Shinning Crown Holdings Inc.及Shine Group Limited遵照高等法院的臨時強制令在高等法院存放的股票證書所代表的1,655,167,000港元的本公司股份，亦將會不可撤回地及無條件地用作和應用於抵償杜鵑女士的該等責任。該臨時強制令的修訂對黃先生的財產凍結強制令並無影響。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重大或有事項。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8.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次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1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1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其他投資	<b>163,148</b>	127,710	<b>163,148</b>	127,710
委託貸款	<b>3,600,000</b>	3,648,000	<b>3,600,000</b>	3,648,00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b>148,353</b>	206,102	<b>148,353</b>	206,102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的金融資產	<b>1,377,545</b>	1,417,110	<b>1,377,545</b>	1,417,110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b>117,259</b>	251,290	<b>117,259</b>	251,29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200,000</b>	–	<b>200,000</b>	–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份	<b>7,116</b>	7,349	<b>7,116</b>	7,349
抵押存款	<b>6,235,256</b>	6,268,130	<b>6,235,256</b>	6,268,1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398,193</b>	6,232,450	<b>8,398,193</b>	6,232,450
	<b>20,246,870</b>	18,158,141	<b>20,246,870</b>	18,158,141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b>100,000</b>	100,000	<b>100,000</b>	100,00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b>18,473,934</b>	16,899,683	<b>18,473,934</b>	16,899,683
計入客戶按金、其他應付款				
及預提費用的金融負債	<b>873,584</b>	728,131	<b>873,584</b>	728,131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b>11,101</b>	97,826	<b>11,101</b>	97,826
可換股債券的的負債部份	<b>2,024,432</b>	1,944,045	<b>2,561,257</b>	2,449,543
	<b>21,483,051</b>	19,769,685	<b>22,019,876</b>	20,275,183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 28.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次(續)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有關工具在交易雙方在自願而非受脅迫或清盤銷售的情況下進行交易而轉手的金額入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存款、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的金融負債、應收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委託貸款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與該等工具的賬面價值相若，主要是因為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同類可換股債券的等同市場利率而估計。

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基於以可觀察市價作支持的假設的估值技巧而估計。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基於以不可觀察市價作支持的假設的估值技巧而估計。董事們相信，根據該估值技巧所得出的估計公允價值(計入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公允價值的有關變動(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利潤)屬合理，並且是報告期末的最適當價值。

#### 公允價值層次

本集團使用下列層次以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第一層次：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報價(未經調整)計量公允價值
- 第二層次： 以估值技術(其中對已錄得之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值乃為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市場數據)計量公允價值
- 第三層次： 以估值技術(其中對已錄得之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任何輸入值並非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公允價值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28.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次(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

於2011年6月30日

	第一層次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次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次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投資：				
股本投資	-	163,148	-	163,14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0,000	-	200,000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份	-	-	7,116	7,116
	-	363,148	7,116	370,264

於2010年12月31日

	第一層次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次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次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投資：				
股本投資	-	127,710	-	127,710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份	-	-	7,349	7,349
	-	127,710	7,349	135,059

本期內，第一層次與第二層次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的轉撥，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入第三層次或從第三層次轉出。

**29. 報告期後事項****購股權**

於2011年6月30日之後，29,343,000份購股權已按每股認購價1.9港元獲行使，導致發行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29,343,000股股份。

**30. 批准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11年8月29日批准並授權刊發。



## 額外資料

### 權益披露

####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涵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權益及淡倉，而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已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茲載述如下：

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公司權益	信託人	總計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伍健華	10,000,000 (附註1)	-	-	-	10,000,000	0.06
竺稼	1,168,920	-	-	-	1,168,920	0.01
王俊洲	16,500,000 (附註1)	-	-	-	16,500,000	0.10

附註：

1. 相關權益為根據本公司於2005年4月15日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該等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授出的購股權(「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數目，詳情可見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購股權由該等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實益持有。

除上述披露以外，於2011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b) 董事來自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之利益**

於2005年4月1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採納了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可就本集團僱員、行政人員及主管以及董事會認為將會或曾經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購股權計劃中所述的該等其他人士（「參與人士」）對本集團的貢獻，向彼等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以作獎勵及回報（附註）。於2009年7月7日，認購總計383,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乃根據購股計劃授出。除本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其他購股權計劃。

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附註：* 於2011年8月29日，購股權計劃下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515,380,232股（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之241,401,200股普通股），佔於2011年8月29日董事會批准本中期財務資料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05%。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內可授予任何一位參與人士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惟授予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股份則不得超過0.1%）。

概無規定購股權於其可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間，而所授購股權須於董事會決定的期間內行使，惟可行使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後10年。

購股權的行使價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a)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的面值。

1.00港元代價已於購股權授出時由各承授人支付。

購股權計劃於採納日期（即2005年4月15日）後10年間生效及有效。

## 額外資料

### (c) 董事服務合約細節

於2011年6月30日，並無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已訂立或建議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本公司可於一年內無須繳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d) 董事所擁有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期內，概無董事於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董事為代表本公司及 或為代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利益而獲委任為董事之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然而，於期內，黃光裕先生（「黃先生」）、黃先生之配偶杜鵑女士和黃先生之胞妹黃秀虹女士皆留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並同時在以「國美」品牌於中國不同城市經營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零售網絡且獨立於本集團的多家公司（「非上市國美集團」）中，擁有實益權益或擔任董事職務或以其他方式擁有控制權。

黃先生與本公司已於2004年7月29日訂立不競爭承諾。根據不競爭承諾，黃先生向本公司承諾，彼將不會及將促使非上市國美集團不會在本公司已於2004年6月3日成立零售店以「國美電器」商標銷售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之中國地方從事電器及 或消費電子產品之零售；而本公司則向黃先生承諾，不會在非上市國美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於2004年6月3日已成立或正在成立零售店以「國美電器」商標銷售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之中國地點直接或間接從事電器或消費電子產品之零售。不競爭承諾於黃先生不再是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時失效。

### (e) 董事簡介的重大補充

自2011年6月起，鄒曉春先生獲委任為三聯商社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及副董事長。

於2011年4月，史習平先生不再擔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委員。

自2011年4月起，陳玉生先生獲委任為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1年3月及8月起，李港衛先生分別獲委任為西藏5100水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及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額外資料

## 購股權計劃

於2011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可認購合共270,744,500股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11年 6月30日 (附註1)	於期內 已行使 購股權涉及的 股份價格 (附註5)
			於2011年 1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b>董事</b>								
伍健華	2009年7月7日	1.90	10,000,000	-	-	-	10,000,000	-
<b>最高行政人員</b>								
王俊洲	2009年7月7日	1.90	20,000,000	-	(3,500,000)	-	16,500,000	3.00
其他僱員	2009年7月7日	1.90	320,974,000	-	(47,479,500)	(29,250,000) (附註4)	244,244,500	2.95
<b>總計</b>			350,974,000	-	(50,979,500)	(29,250,000)	270,744,500	

## 附註：

- 每份購股權之有效期為10年，及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二個月開始可予行使。各承授人於分別自購股權授出日期之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後，最多可行使其購股權之25%、50%、75%及100%。
-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2009年7月7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96.45百萬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每股1.90港元、預期波幅及歷史波幅為63%、預計派息率1.2%及年度無風險利率為2.565%。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可指示未來趨勢的假設，但不一定為實際結果。
- 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至上述行使期開始時為止。
-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9,250,000份購股權已獲註銷。
-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已行使購股權所披露的股份價格，是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在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的加權平均數。

## 額外資料

###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1年6月30日，就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除於上文所披露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a)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黃光裕先生(附註1)	好倉	5,417,539,490	32.15
杜鵑女士(附註2)	好倉	5,417,539,490	32.15
Shinning Crown Holdings Inc. (附註3)	好倉	4,550,100,000	27.00
Bain Capital Asia Integral Investors, LP.(附註4)	好倉	1,665,546,935	9.88
Bain Capital Investors, LLC(附註5)	好倉	1,665,546,935	9.88

附註：

- 該5,417,539,490股股份中，4,550,100,000股股份由Shinning Crown Holdings Inc.持有及624,453,890股股份由Shine Group Limited持有(Shinning Crown Holdings Inc.及Shine Group Limited均由黃先生全資實益擁有)；237,321,600股股份由Smart Captain Holdings Limited持有及5,664,000股股份則由萬盛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Smart Captain Holdings Limited及萬盛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均由黃先生的配偶杜鵑女士全資實益擁有)。
- 杜鵑女士為黃先生的配偶。上述被視為由黃先生及杜鵑女士持有之股份是指同一批股份。
- Shinning Crown Holdings Inc.由黃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 Bain Capital Asia Integral Investors, LP. 透過其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 Bain Capital Investors, LLC透過其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該等權益與上文附註4所披露之權益重複。

#### (b) 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除上述所披露外，就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1年6月30日，並無其他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7仙(相等於人民幣2.2分)(「中期股息」)，合共約港幣454,937,000元(相等於人民幣378,335,000元)。中期股息將派發給予於2011年9月28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2011年10月21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1年9月28日(星期三)至2011年9月30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內，所有本公司股份之轉讓登記均不予辦理。

凡擬獲取中期股息資格者，最遲須於2011年9月2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填妥及已繳印花稅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釐定中期股息的紀錄日為2011年9月28日(星期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根據本公司於2006年3月1日發行之認股權證授權其持有人認購最多合共25,000,000美元的新股份(「認股權證」)的條款，本公司於2011年1月24日，已向認股權證持有人按行使價每股0.2298美元發行合共108,790,252股股份。在行使上文所述的認股權證後，本公司並無任何未行使的認股權證。

除上述披露以外，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額外資料

### 董事會變動

誠如本公司分別於2011年3月9日及2011年6月10日所刊發的兩份公告所披露，董事會自2010年12月31日起有以下變動：

陳曉先生辭任董事及董事會主席，2011年3月10日生效；

孫一丁先生辭任董事，2011年3月10日生效；

張大中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2011年3月10日生效；

李港衛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2011年3月10日生效；

王俊洲先生退任董事，2011年6月10日生效；

魏秋立女士退任董事，2011年6月10日生效；

黃燕虹女士退任董事，2011年6月10日生效；及

吳偉雄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2011年6月10日生效。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

董事獲完整、充分和及時的資料，讓彼等妥善地履行其職責。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規定應就董事會定期會議發出最少14天通知讓全體董事皆有機會騰空出席。於回顧期間的兩次董事會定期會議的通知已按照上述規定向全體董事發出。根據企管守則，有關回顧期間的兩次董事會定期會議的隨附董事會文件及議程已於各會議召開前3天或以前發送給全體董事。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B.1.1條，薪酬委員會大部份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誠如本公司於2010年11月10日刊發的公告所披露，根據本公司與Shinning Crown Holdings Inc.於2010年11月10日訂立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的條文，黃燕虹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轄下之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10年12月17日起生效。自黃燕虹女士於2010年12月17日獲委任以來，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薪酬委員會的組成偏離企管守則條文第B.1.1條。自根據諒解備忘錄於2010年12月17日額外委任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而導致董事會規模擴大和董事會組成出現變動後，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組成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所佔的比率，隨後委任了李港衛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11年3月10日起生效，以遵守企管守則條文第B.1.1條的規定。另黃燕虹女士已於2011年6月10日退任董事及董事會轄下之薪酬委員會成員。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回顧期間的董事，於整段回顧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要求。



## 額外資料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作出的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須予披露有關本公司墊付予一實體的款項資料如下：

於2011年6月30日，根據天津國美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天津諮詢」、北京戰聖投資有限公司(「北京戰聖」，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聯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與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貸款銀行」)於2007年12月14日訂立的貸款協議，天津諮詢透過貸款銀行向北京戰聖墊付合共人民幣36億元(於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36億元)(「貸款」)。北京戰聖動用貸款僅作收購北京市大中家用電器連鎖銷售有限公司的全部註冊資本。貸款為有抵押貸款。貸款期最初為2007年12月14日至2008年12月13日，年利率為6.561%，後於2008年續期至2009年12月12日，年利率為5.103%。其於2009年進一步續期兩年，貸款期為2009年12月15日至2011年12月14日，年利率為4.86%。於2011年6月30日，貸款總額為人民幣36億元，相當於上市規則第14.07(1)條所界定的資產比率約9.25%。

### 審核委員會及外部核數師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的本中期報告，連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和財務匯報事宜，其中包括經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的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伍健華  
鄒曉春

#### 非執行董事

張大中(主席)  
竺稼  
Ian Andrew REYNOLDS  
王勵弘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習平  
陳玉生  
Thomas Joseph MANNING  
李港衛  
吳偉雄

### 公司秘書

司徒炯培

### 授權代表

伍健華  
鄒曉春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信銀行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  
上海銀行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 總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61樓6101室

### 股票登記過戶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